

证券代码：873960

证券简称：中科生态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2 日 15:00—2024 年 5 月 13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

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960 | 中科生态 | 2024年5月6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将见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七）会议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武汉数创大厦 26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结合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股东长期利益等因素的考虑，经研究决定，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以总股本 118,9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9,725,000 元（含税）。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

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九）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用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日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聘期一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处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中兴华洽谈确定服务费、服务范围等合作条件及聘用协议条款、签署聘用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保本保收益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所涉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期间内，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35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自有（含子公司）的房产、专利、票据等资产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6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60,000,000.00 元）的担保额度。该等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根据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司编制了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叶明、青岛茂乾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谭冬明。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0年至2023年1-6月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3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爱玲

电 话：027-65021267

邮 箱：sinoeco_zqb@163.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